

杨集镇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批前公示: 规划草案（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批后公布: 规划批准文件、规划文本及图件（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土地管理法》《城乡规划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镇乡村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其他	✓		✓			✓
2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村庄规划	批前公示: 规划草案（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批后公布: 规划批准文件、规划文本及图件（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土地管理法》《城乡规划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镇乡村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其他	✓		✓			✓
3	规划许可	建设工程、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1. 在乡、村庄规划区内进行乡镇企业、乡村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建设审核办事指南和办事结果 2. 在村庄、集镇规划区内的街道、广场、市场和车站等场所修建临时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审批办事指南和办事结果	《行政许可法》《土地管理法》《城乡规划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和监管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5〕51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镇乡村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政务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其他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4	规划许可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仅针对村庄规划区内使用原有宅基地进行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的项目）证载内容（涉密信息、法律法规规定不予公开的除外）	《行政许可法》《土地管理法》《城乡规划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和监管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5〕51号）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镇乡村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5	农村集体土地征收	征地法定公告	征收土地预告公告；征地补偿安置公告；征收土地公告	《土地管理法》《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镇乡村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法律要求在特定群体公开		✓		✓
6	农村集体土地征收	征地工作程序	土地现状调查相关材料；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听证相关材料；征地补偿登记相关材料；征地补偿安置协议；征地补偿安置费用支付凭证；征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相关材料	《土地管理法》《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起20个工作日内	镇乡村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u>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所载信息的指定提供方式和获取信息方式</u>		✓ 法律要求在特定群体公开		✓		✓